

# 湖北省高等学校图书情报工作委员会



## 关于开展湖北省高职高专院校第四届微视频朗诵大赛的通知

湖北省各高职高专院校图书馆：

值此建党一百周年之际，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史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提升阅读推广工作内涵建设，湖北省高等学校图书情报工作委员会高职高专分委会决定举办第四届微视频朗诵大赛。

### 一、大赛主题

百年风雨，不忘初心，砥砺前行

### 二、主办机构

湖北省高等学校图书情报工作委员会高职高专分委会

### 三、承办单位

黄冈职业技术学院图书馆 武汉城市职业学院图书馆

### 四、活动对象

湖北省高职高专院校在校学生

### 五、活动内容

#### 1. 学习党史

依托学习通（移动图书馆），推出 21 天 21 场每场 30 分钟讲座打卡活动，由将军院士和知名学者开讲，“奋斗篇”、“领袖篇”、“发展篇”三个视频专辑共忆百年峥嵘岁月。

#### 2. 初赛和决赛

大赛活动分为初赛和决赛两部分。

初赛由各校图书馆自行组织，参赛个人或团队将原创文字作品以朗诵的形式制作成微视频，并上传至所在院校学习通（移动图书馆）里的微视频大赛栏目。（具体上传办法可咨询所在院校图书馆。）

各校图书馆在初赛作品中选拔 1 个优秀作品，推荐参加全省决赛。

### 六、活动时间安排

(1) 4 月 1 日-5 月 30 日，宣传培训。各校图书馆自行开展前期宣传、培训等活动。

(2) 6 月 1 日-6 月 30 日，学习党史打卡活动。6 月 1 日-6 月 21 日，每日 30 分钟讲座，6 月 30 日在 21 天打卡齐全的活动参与者中随机抽选 100 名予以奖励。（学习党史打卡活动详细操作办法，将在大赛咨询 QQ 群中发布。）

(3) 7 月 1 日-9 月 27 日，各校参赛团队或个人上传视频作品。

(4) 9 月 28 日-9 月 30 日，各校图书馆推荐参与决赛的作品，每馆限额 1 个，内容包括参赛单位、作品名称、指导老师（不超过 3 名）、参赛学生（不超过 5 名）、文字稿件、视频作品。

(5) 10 月 1 日-10 月 15 日，审核参赛作品。观点或事实错误的作品，给予取消参赛资格处理；非原创（文字内容查重率高于 30%）的作品，给予退回处理。

- (6) 10月16日-10月20日，作品公示及线上投票。
- (7) 决赛日期、地点及形式，由主办机构视具体情况另行决定。

### 七、参赛作品要求

- (1) 初赛作品由团队或个人进行朗诵并拍摄制作小视频，决赛作品必须原创，且限时3分钟；
- (2) 朗诵内容、语言表达、着装、形体、背景音乐、故事情节等需展示积极向上精神面貌；
- (3) 紧扣本次大赛主题，以真人真事为脚本，尊重事实；
- (4) 鼓励创新表演形式，创造良好的欣赏环境和艺术效果；
- (5) 决赛作品中不得出现参赛单位名称的背景文字和口头语言；
- (6) 初赛作品数量不限，以截止日期上传数量为准。

### 八、决赛评分办法及标准

#### (1) 评分办法

线上投票：确定参与决赛作品名单后，在指定移动端平台上公示，投票时间为10月16日-10月20日。线上投票得分占总成绩20%，具体核算办法另行通知。

专家评委组评审：参赛作品集中汇演，采取平均分制，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取平均分（小数点后两位）为最终成绩。专家评委组评审得分占总成绩80%。

#### (2) 评分标准

优秀组织单位：以初赛作品上传数量为依据；

优秀作品：

- 1) 内容：尊重事实，紧扣主题，且为原创；（20分）
- 2) 表达：普通话发音规范，背景音乐相宜，故事情节合理，综合表演方式有创新性；（30分）
- 3) 感染力：内涵透彻，能够引起观众共鸣；（30分）
- 4) 仪态：动作得体，衣着大方，精神饱满。（20分）

注意：评委组认定出现参赛单位名称的背景文字、口头语言，则取消参赛资格。

### 九、奖项设置

奖项	名额	奖品
优秀作品奖	一等奖（5名）	证书，价值1000元奖品
	二等奖（10名）	证书，价值500元奖品
	三等奖（若干）	证书，价值200元奖品
优秀组织奖	10名	奖牌

### 十、联系方式

郑老师 027-81805183      朱老师 13476290900      宋老师 13296509951

大赛咨询QQ群：180059009

湖北省高等学校图书情报工作委员会

高职高专分委会

2021年4月2日

